

高雄市工務局違章建築處理大隊

101 年度施政計畫

壹、施政綱要

- 一、 賡續執行違章建築各項重點工作，期能有健全建築管理秩序，以有效遏止新違章建築之產生，並加強建築法令之宣導，灌輸市民知法守法之觀念，以達遏止不增建、不搶建之歪風。並落實市府幸福高雄施政。
- 二、 賡續配合國道高速公路局執行國道高速公路兩側大型(T 霸)違規廣告物查報拆除，以維駕駛人行車安全。
- 三、 基於維護公共安全、交通、衛生及市容觀瞻，加強執行狹窄巷道影響消防救災之違建、廢置廣告空(框)架及大型竹鷹架違規廣告物，以維居家安全及保障市民身家財產。
- 四、 加強本市都市管制地區(美術館、農 16、多功能經貿園區)建築物違建及違規廣告物查報工作，以防止新違章建築之產生。
- 五、 加強易積水地區之違章建築查察工作，以利排水減少積水之情事。
- 六、 配合內政部婦幼專案執行取締騎樓人行道路霸清除工作，以保障市民行之權利、創造優質安全通行空間。
- 七、 執行建築物靠近高壓電線桿周邊違規廣告物，以確保公共安全。
- 八、 貫徹即報即拆之政策，遏止新違章建築產生。
- 九、 維護治安及公共安全配合執行掃蕩色情行業場所之違規隔間及違建拆除工作。
- 十、 保障市民消費空間安全加強市區商圈周邊違建。
- 十一、 因應縣市合併增設置執行違章建築之專責拆除人員以利業務推展。

貳、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違建處理大隊 101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 施 要 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違章建築處理 一、違章建築處理業務管理	1.違章建築查報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賡續執行改善救災困難地區消防專案，以維公共安全及保障市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2.賡續執行本市違規廣告及大型竹鷹架廣告物查報工作，以維市容觀瞻及市民行之安全。 3.賡續執行本市廢置廣告空(框)架查報工作，以維市容觀瞻。 4.加強本市都市管制地區(美術館、農 16、多功能經貿園區)建築物違建及違規廣告物查報工作，以防止新違章建築之產生。 5.加強新驗收建物查察工作，有效遏止新違章建築之產生。 6.加強執行違章建築拆後重建及複查工作，以有效遏止新違章建築之產生。 7.加強建築法令之宣導工作，灌輸市民知法守法之觀念，以達遏止不增建、不搶建違章建築之歪風。 8.執行易積水地區之違章建築查察工作，以利排水減少積水之情事。 9.執行騎樓暢通以保障市民行之權利、創造優質安全通行空間。 10.執行建築物靠近高壓電線桿周邊違規廣告物，以確保公共安全。 11.配合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執行高速公路兩側 T 霸及大型違規廣告物，以維公共交通及行車之安全。 12.配合市府教育局、社會局，執行補習班、安親班、托兒所、安養中心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以促進公眾建築物之安全，維護學童、老人之生命安全。 13.提昇違章建築管理資訊化，強化資訊管理機能，落實為民服務之政策，提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績效。 	25,275 192	
	2.違章建築拆除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貫徹即報即拆之政策，遏止新違章建築產生。 2.配合內政部婦幼專案執行取締騎樓人行道路霸清除工作。 3.維護治安及公共安全配合執行掃蕩色情行業場所之違規隔間及違建拆除工作。 4.保障市民消費空間安全加強市區商圈周邊違建。 5.維護居家安全及保障市民身家財產持續取締拆除六米以下巷道妨礙消防救災安全違建。 6.維護民眾行車安全拆除轄區高速公路兩側大型違規廣告物(T 霸)。 7.為維護市容觀瞻及公共工程成果加強重要道路及重要景點大型違規廣告物取締拆除。 8.因應縣市合併增設置執行違章建築之專責拆除人員以利業務推展。 	25,083	